

市环开函〔2023〕78号

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关于元工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套导线耐张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元工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元工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套导线耐张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的申请》、《元工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套导线耐张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山西综改示范区晋中开发区修文工业园区北要村南岗现有厂房扩建年产120万套导线耐张串项目。本项目内容为在现有车间内布置有绝缘子压接机、平板硫化机、电热鼓风干燥箱、电热恒温干燥箱快速绝缘子压接机、卧式塑料注塑成型机、塑料颗粒搅拌机、塑料切碎机等生产设备。本次工程建设规模为年产导线耐张串120万套，其中绝缘子120万套、绝缘夹板240万套。本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万元。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不违背开发区发展规划。同意《报告表》对该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可行性结论。

二、你公司要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建设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设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要严格按环评要求做好设备安装时的大气、水、固废、噪声的污染防治工作。

2、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冬季车间不采暖，办公室采用电采暖，不得自建锅炉。对于耦合加热（涂胶、干燥）工序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耦合剂涂刷、干燥区，涂刷区三面设围挡，顶部安装顶吸式集气罩，6台干燥箱（4台电热鼓风干燥箱、2台电热恒温干燥箱），其中4台电热鼓风干燥箱排气口通过软管接入集气管道，每台干燥箱进出口上方均设置顶吸式集气罩，废气有效收集，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28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注塑成型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在2台塑料注塑成型机出口上方均安装一个顶吸式集气罩，废气有效收集，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28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绝缘硫化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固定绝缘硫化工位，4台绝缘硫化机上方均安装一个顶吸式集气罩，废气有效收集后，经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28m高的排气筒排放。

3、落实运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水定期排入洗车平台回用于厂区车辆清洗，不得外排。

4、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运营期要严

格按照环评要求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基础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5、落实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废橡胶、损坏件等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切碎后回用于生产。废耦合剂桶、废棉纱手套、废机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在危废暂存间分类分区贮存，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合理、合法、安全处置。

6、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核定的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挥发性有机物0.275吨/年。

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及时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

四、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及相关单位应急预案实施联动，定期组织开展演练。严格落实各项应急管理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事故状态下各项污染物及时得到妥善处置，不对外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五、你公司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项目在履行环保设施建设“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的同时，必须将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一体纳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

定报经相关行业企业监管部门审查批准；需要申请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必须按规定取得安全许可证。

七、相关执法中队按照职责负责承担事中事后监管责任，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你公司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

八、你单位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要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抄送至晋中开发区安监局。

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2023年11月2日

抄送：晋中开发区安监局、山西欣飞绿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